

壹

最新修订精装典藏版

宋文出版社



胡適文存

一代大师 中国新文化的先知楷模 尽显文人大家 儒雅风范

胡適文存

胡
適
文
存

壹

華文出版社

SEASIDE LITERATURE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胡适文存.1 / 胡适著. --北京: 华文出版社, 2013.6

ISBN 978-7-5075-3969-1

I. ①胡… II. ①胡… III. ①胡适 (1891~1962) —文集

IV. ①C52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3)第110778号

胡适文存 壹

著者 胡适

责任编辑 黄鲁 吴晶

策划 郑雅玲

封面设计 视觉共振设计工作室

出版发行 华文出版社

社址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305号8区2号楼

邮政编码 100055

网址 <http://www.hwcbs.com.cn>

电话 总编室: 010-58336255 发行部: 010-58336270

责任编辑: 010-58336193

经销 新华书店

印刷 北京新华印刷有限公司

开本 880mm×1230mm 1/32

印张 16.75

字数 480千字

版次 2013年7月第1版

印次 2013年7月第1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075-3969-1

定 价 39.80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序例

这四卷是我这十年来做的文章；因为有好几篇不曾收入，故名为《文存》。

这四卷的区分，大概依下列的标准：

卷一，论文学的文。这一卷删去最少，因为我觉得这些讨论文学的文章，虽然有许多是很不配保存的，却可以代表一种运动的一个时代，也许有一点历史的趣味，故大部分都被保存了。

卷二与卷三，带点讲学性质的文章。我这几年做的讲学的文章，范围好像很杂乱——从《墨子·小取》篇到《红楼梦》，——目的却很简单。我的唯一的目的是注重学问思想的方法。故这些文章，无论是讲实验主义，是考证小说，是研究一个字的文法，都可说是方法论的文章。

卷四，杂文。这一卷性质稍杂：有讨论社会问题之文，有传记之文，有序跋之文；还有一两篇文学的小尝试也附在里面。

至于这种随时做的文章，是否有出版的价值，这个疑问，我只好让国内的读者与批评家代我回答了。我自己现在回看我这十年来做的文章，觉得我总算不曾做过一篇潦草

不用气力的文章，总算不曾说过一句我自己不深信的话：只有这两点可以减少我良心上的惭愧。

这些文章，除了极少数之外，都是在杂志上或在别的书里发表过的。此次有许多篇是经过一番修改的；有许多篇虽没有大改动之处，也经过一番校勘的工夫。修改最多的是《〈红楼梦〉考证》一篇，共改动了七八千字。《清代学者的治学方法》一篇，有一部分曾登在《北京大学月刊》和《科学》上，当时的题目是《清代汉学家的科学方法》。此次我修改了好几处，又加上了第八章。卷一附录钱玄同先生的两篇通信，是钱先生自己修改过的。此外的修改，我也不一一列举了。

校对此书付印时，我的朋友汪原放、章希吕的帮助是我最感谢的。没有他们的鼓励与帮助，这几卷书恐怕到明年还没有出书的希望。

说完了这几句开场的话，我恭恭敬敬的把我这几十篇文章贡献给我的读者。

十，十一，十九，胡适。

十三版自序

《胡适文存》初集是民国十年十二月出版的，八年之中，印了十二版，共计四万七千部。现在纸版损坏稍多，故亚东图书馆今年重排一遍，是为第十三版。

对于这几万个读者的好意，我自然十分感谢。对于八年来校勘这部书的亚东图书馆编辑部的诸位先生，我的感谢是很难用笔墨表现的。即如章希吕先生，他细细校读此书至少在七八遍以上。一个著作家往那里去寻求这样热心的读者呢？此外，如余昌之先生，汪乃刚先生，周道谋先生，都担任第十三版的校读工作。这一版的校勘胜过以前的本子，全是这四位朋友的恩惠。

胡适 十九，一，廿八

目录

卷一

- 寄陈独秀 / 003
文学改良刍议 / 006
 附录一 文学革命论 / 015
 附录二 寄陈独秀 / 019
寄陈独秀 / 024
 附录 答书 / 027
历史的文学观念论 / 028
再寄陈独秀答钱玄同 / 031
答钱玄同书 / 034
 附录一 钱先生原书 / 038
 附录二 钱先生答书 / 044
建设的文学革命论 / 046
论文学改革的进行程序 / 060
 一 盛兆熊先生来信 / 060
 二 答书 / 064
答汪懋祖 / 066
答朱经农 / 068
 一 原书 / 068
 二 答书 / 072
答任叔永 / 075
 一 原书 / 075
 二 答书 / 079
跋朱我农来信 / 082
致蓝志先书 / 084
答蓝志先书 / 085
论句读符号（答“慕楼”书） / 089

- 答黄觉僧君《折衷的文学革新论》 / 091
请颁行新式标点符号议案（修正案） / 095
论短篇小说 / 104
文学进化观念与戏剧改良 / 115
追答李濂铿君 / 126
读沈尹默的旧诗词 / 129
谈新诗（八年来一件大事） / 132
什么是文学（答钱玄同） / 147
中学国文的教授 / 150
《国语讲习所同学录》序 / 161

- 诗三百篇言字解 / 165
卷二
尔汝篇（藏晖室读书笔记之一） / 168
吾我篇（藏晖室读书笔记之二） / 172
诸子不出于王官论 / 176
《墨子·小取》篇新诂 / 182
实验主义 / 202
问题与主义 / 240
杜威先生与中国 / 268
清代学者的治学方法 / 271
井田辨 / 293
论国故学（答毛子水） / 314

三

目
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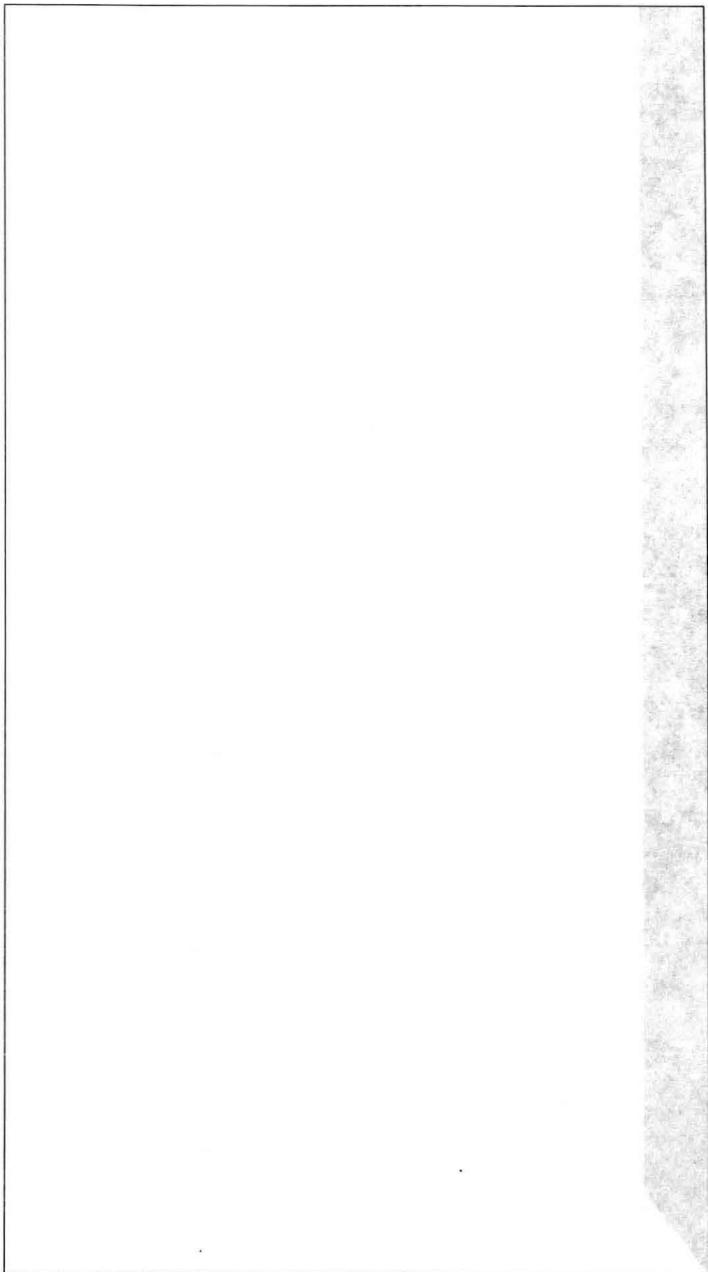
卷三

- 国语文法概论 / 317
《水浒传》考证 / 358
《水浒传》后考 / 394
《红楼梦》考证（改定稿）/ 414

卷四

- 工读主义试行的观察 / 449
非个人主义的新生活 / 454
许怡荪传 / 463
李超传 / 472
吴敬梓传 / 482
先母行述（1873—1918）/ 488
寄吴又陵先生书 / 492
朋友与兄弟（答王子直）/ 494
《曹氏显承堂族谱》序 / 495
《吴虞文录》序 / 497
《林肯》序 / 500
一个问题 / 505
终身大事（游戏的喜剧）/ 512

卷一



寄陈独秀

独秀先生足下：

2月3日，曾有一书奉寄，附所译《决斗》一稿，想已达览。久未见《青年》，不知尚继续出版否？今日偶翻阅旧寄之贵报，重读足下所论文学变迁之说，颇有鄙见，欲就大雅质正之。足下之言曰：“吾国文艺犹在古典主义理想主义时代，今后当趋向写实主义。”此言是也。然贵报三号登某君长律一首，附有记者按语，推为“希世之音”。又曰：“子云、相如而后，仅见斯篇；虽工部亦只有此工力，无此佳丽。……吾国人伟大精神，犹未丧失也欤？于此征之。”细检某君此诗，至少凡用古典套语一百事。……中如“温曠延犀焜”（此句若无误字，即为不通），刘招杳桂英”，“不堪追素孔，只是怯黔嬴”，（下句更不通）“义皆攀尾柱，泣为下苏坑”，“陈气豪湖海，邹谈必裨瀛”，在律诗中，皆为下下之句。又如“下催桑海变，西接杞天倾”，上句用典已不当，下句本言高与天接之意，而用杞人忧天坠一典，不但不切，在文法上亦不通也。至于“阮籍曾埋照，长沮亦耦耕”，则更不通矣。夫《论语》记长沮、桀溺同耕，故曰“耦耕”。今一个岂可谓之“耦”耶？此种诗在排律中，但可称下驷。稍读元、白、柳、刘（禹锡）之长律者，皆将谓贵报案语之为厚诬工部而过誉某君也。适所以不能已于言者，正以足下论文学已知古典主义之当废，而独啧啧称誉此古典主义之诗，窃谓足下难免自相矛盾之诮矣。

适尝谓凡人用典或用陈套语者，大抵皆因自己无才力，不能自铸新辞，故用古典套语，转一弯子，含糊过去，其避难趋易，最可鄙薄！在古大家集中，其最可传之作，皆其最不用典者也。老杜《北征》

何等工力！然全篇不用一典（其“未闻殷周衰，中自诛褒妲”二语乃比拟，非用典也）。其《石壕》、《羌村》诸诗亦然。韩退之诗亦不用典。白香山《琵琶行》全篇不用一典，《长恨歌》更长矣，仅用“倾国”、“小玉”、“双成”三典而已。律诗之佳者，亦不用典。堂皇莫如“云移雉尾开宫扇，日映龙鳞识圣颜”。宛转莫如“岂谓尽烦回纥马，翻然远救朔方兵”。纤丽莫如“梦为远别啼难唤，书被催成墨未浓”。悲壮莫如“永夜角声悲自语，中天月色好谁看”。然其好处，岂在用典哉？（又如老杜《闻官军收河南河北》一首，更可玩味。）总之，以用典见长之诗，决无可传之价值。虽工亦不值钱，况其不工，但求押韵者乎？

尝谓今日文学之腐败极矣：其下焉者，能押韵而已矣。稍进，如南社诸人，夸而无实，滥而不精，浮夸淫琐，几无足称者。（南社中间亦有佳作。此所讥评，就其大概言之耳）。更进，如樊樊山、陈伯严、郑苏盦之流，视南社为高矣，然其诗皆规摹古人，以能神似某人某人为至高目的，极其所至，亦不过为文学界添几件赝鼎耳，文学云乎哉！

综观文学堕落之因，盖可以“文胜质”一语包之。文胜质者，有形式而无精神，貌似而神亏之谓也。欲救此文胜质之弊，当注重言中之意，文中之质，

躯壳内之精神。古人曰：“言之不文，行之不远。”应之曰：若言之无物，又何用文为乎？

年来思虑观察所得，以为今日欲言文学革命，须从八事入手。八事者何？

一曰，不用典。二曰，不用陈套语。三曰，不讲对仗。（文当废骈，诗当废律。）四曰，不避俗字俗语。（不嫌以白话作诗词）五曰，须讲求文法之结构。

此皆形式上之革命也。

六曰，不作无病之呻吟。七曰，不摹仿古人，语语须有个我在。八曰，须言之有物。

此皆精神上之革命也。

此八事略具要领而已。其详细节目，非一书所能尽，当俟他日再为足下详言之。

以上所言，或有过激之处，然心所谓是，不敢不言。倘蒙揭之贵报，或可供当世人士之讨论。此一问题关系甚大，当有直言不讳之讨论，始可定是非。适以足下洞晓世界文学之趋势，又有文学改革之宏愿，故敢贡其一得之愚。伏乞恕其狂妄而赐以论断，则幸甚矣。匆匆不尽欲言。即祝撰安。

胡适白，民国五年十月。

（原载1916年10月1日《新青年》第2卷第2号）

今之谈文学改良者众矣，记者末学不文，何足以言此？然年来颇于此事再四研思，辅以友朋辩论，其结果所得，颇不无讨论之价值。因综合所怀见解，列为八事，分别言之，以与当世之留意文学改良者一研究之。

吾以为今日而言文学改良，须从八事入手。八事者何？

一曰，须言之有物。二曰，不摹仿古人。三曰，须讲求文法。四曰，不作无病之呻吟。五曰，务去烂调套语。六曰，不用典。七曰，不讲对仗。八曰，不避俗字俗语。

一曰须言之有物

吾国近世文学之大病，在于言之无物。今人徒知“言之无文，行之不远”；而不知言之无物，又何用文为乎？吾所谓“物”，非古人所谓“文以载道”之说也。吾所谓“物”，约有二事：

(一) 情感 《诗序》曰：“情动于中而形诸言。言之不足，故嗟叹之。嗟叹之不足，故咏歌之。咏歌之不足，不知手之舞之，足之蹈之也。”此吾所谓情感也。情感者，文学之灵魂。文学而无情感，如人之无魂，木偶而已，行尸走肉而已。（今人所谓“美感”者，亦情感之一也。）

(二) 思想 吾所谓“思想”，盖兼见地、识力、理想三者而言之。思想不必皆赖文学而传，而文学以有思想而益贵；思想亦以有文学的价值而益贵也：此庄周之文，渊明、老杜之诗，稼轩之词，施耐庵之小说，所以夐绝千古也。思想之在文学，犹脑筋之在人身。人不能思想，则虽面目姣好，虽能笑啼

感觉，亦何足取哉？文学亦犹是耳。

文学无此二物，便如无灵魂无脑筋之美人，虽有秾丽富厚之外观，抑亦末矣。近世文人沾沾于声调字句之间，既无高远之思想，又无真挚之情感，文学之衰微，此其大因矣。此文胜之害，所谓言之无物者是也。欲救此弊，宜以质救之。质者何？情与思二者而已。

二曰不摹仿古人

文学者，随时代而变迁者也。一时代有一时代之文学：周、秦有周、秦之文学，汉、魏有汉、魏之文学，唐、宋、元、明有唐、宋、元、明之文学。此非吾一人之私言，乃文明进化之公理也。即以文论，有《尚书》之文，有先秦诸子之文，有司马迁、班固之文，有韩、柳、欧、苏之文，有语录之文，有施耐庵、曹雪芹之文：此文之进化也。试更以韵文言之：《击壤》之歌，《五子》之歌，一时期也；《三百篇》之诗，一时期也；屈原、荀卿之骚赋，又一时期也；苏、李以下，至于魏、晋，又一时期也；江左之诗流为排比，至唐而律诗大成，此又一时期也；老杜、香山之“写实”体诸诗（如杜之《石壕吏》、《羌村》，白之《新乐府》），又一时期也；诗至唐而极盛，自此以后，词曲代兴，唐、五代及宋初之小令，此词之一时代也；苏、柳（永）、辛、姜之词，又一时代也；至于元之杂剧传奇，则又一时代矣；凡此诸时代，各因时势风会而变，各有其特长，吾辈以历史进化之眼光观之，决不可谓古人文皆胜于今人也。左氏、史公之文奇矣，然施耐庵之《水浒传》视《左传》、《史记》何多让焉？《三都》、《两京》之赋富矣，然以视唐诗宋词，则糟粕耳。此可见文学因时进化，不能自止。唐人不当作商、周之诗，宋人不当作相如、子云之赋，——即令作之，亦必不工。逆天背时，违进化之迹，故不能工也。

既明文学进化之理，然后可言吾所谓“不摹仿古人”之说。今日之中国，当造今日之文学，不必摹仿唐、宋，亦不必摹仿

周、秦也。前见《国会开幕词》，有云：“于铄国会，遵晦时休。”此在今日而欲为三代以上之文之一证也。更观今之“文学大家”，文则下规姚、曾，上师韩、欧；更上则取法秦、汉、魏、晋，以为六朝以下无文学可言，此皆百步与五十步之别而已，而皆为文学下乘。即令神似古人，亦不过为博物院中添几许“逼真赝鼎”而已，文学云乎哉！昨见陈伯严先生一诗云：

涛园抄杜句，半岁秃千毫。所得都成泪，相过问奏刀。

万灵噤不下，此老仰弥高。胸腹回滋味，徐看薄命骚。

此大足代表今日“第一流诗人”摹仿古人之心理也。其病根所在，在于以“半岁秃千毫”之工夫作古人的钞胥奴婢，故有“此老仰弥高”之叹。若能洒脱此种奴性，不作古人的诗，而惟作我自己的诗，则决不致如此失败矣。

吾每谓今日之文学，其足与世界“第一流”文学比较而无愧色者，独有白话小说（我佛山人，南亭亭长，洪都百炼生三人而已）一项。此无他故，以此种小说皆不事摹仿古人（三人皆得力于《儒林外史》、《水浒》、《石头记》。然非摹仿之作也），而惟实写今日社会之情状，故能成真正文学。其他学这个，学那个之诗古文家，皆无文学之价值也。今之有志文学者，宜知所从事矣。

三曰须讲文法

今之作文作诗者，每不讲求文法之结构。其例至繁，不便举之，尤以作骈文律诗者为尤甚。夫不讲文法，是谓“不通”。此理至明，无待详论。

四曰不作无病之呻吟

此殊未易言也。今之少年往往作悲观，其取别号则曰“寒灰”，“无生”，“死灰”；其作为诗文，则对落日而思暮年，对秋风而思零落，春来则惟恐其速去，花发又惟惧其早谢；此亡国之哀音也。老年人为之犹不可，况少年乎？其流弊所至，遂养成一